

##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相关要求，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推动公司持续优化经营、规范治理和积极回报投资者，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围绕主责主业、股东回报、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公司治理等方面制定2026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具体举措如下：

### 一、聚焦主营业务，提升经营质量

公司坚持长期主义，专注车灯主业，继续聚焦优势资源，巩固在乘用车车灯市场的竞争优势，通过加深与现有客户关系、优化产品结构、提升车灯技术、开拓新能源客户和国际市场、优化布局等措施，实现业务成长。

公司坚持以内生成长为主的发展战略，围绕文化、体制、资源、价值链等核心竞争力，发挥自身优势、满足客户需求、不断打造差异化竞争优势。

202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52.57亿元，同比增加15.12%；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24亿元，同比增加15.32%。

2026年，根据内外部经营环境及公司战略，公司遵循“铸就卓越品质、深化全球布局、赋能人才成长、驱动智慧未来”的经营宗旨，将会重点开展如下工作：

1、全员维护质量生命线，质量铸魂，体系强基，基于以IATF16949为基础的综合管理体系，持续推动技术创新、项目流程优化、产品品质改善，通过数智化赋能，提升体系能力，实现高效运营和客户满意。

2、深化全球布局，积极拓展海外市场，稳定提升海外工厂运营效能，持续提升国际竞争力。

3、优化人才队伍，落实全员绩效，建立有竞争力的激励机制，提升团队工

作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公司管理效率。

4、持续深入推进“产品研发一体化、供应链一体化、业财一体化、智能制造一体化”的数智化转型，为打造高品质、高效率、高科技的竞争优势，成为让员工信赖，客户满意并践行社会责任的智慧星宇而努力。

5、继续发扬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作风，推进文化落地，将文化力转化为生产力，围绕公司战略和经营计划开展工作，齐心协力、全力以赴达成公司全年经营目标。

## 二、注重研发投入，强化技术赋能

2025年，公司研发投入8.83亿元，同比增长34.8%，承接多家客户88个车型的研发并实现60个车型的项目量产，部分项目在市场上引发高度关注，充分展示了公司作为领先的车灯解决方案提供商的技术沉淀和综合实力。

2026年，公司将继续注重研发投入，加强新技术研发和应用，持续推进智能照明与感知融合系统、像素化表面交互显示系统、智能数字化外观部件、核心电控与系统集成、智能交互与移动美学场景等方面的创新研发，致力于成为感知、照明、显示、投影和控制一体化系统解决方案的领先供应商。同时，公司基于在光学、机械、电子、软件、材料等领域的技术积淀和智能制造能力，积极探索智能机器人零部件领域，寻求更多发展机遇。

## 三、坚持规范运作，强化“关键少数”责任

公司始终坚持规范运作，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要求规范运行，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积极组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学习公司治理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强化控股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人员的合规意识。公司积极配合和支持独立董事的工作，保证独立董事享有充分的知情权，为独立董事充分发挥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作用提供履职保障。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战略、规范治理、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等方面，和公司深度沟通，并提出部分改善建议，公司管理层在制定公司战略、经

营计划、推进数字化变革等工作时，充分听取并采纳独立董事的相关建议。

公司已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参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时，各期的个人解锁比例均和个人绩效评价结果挂钩。

2026年，公司将继续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等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推动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勤勉履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长期稳健发展。

#### **四、持续现金分红，注重股东回报**

公司致力于为股东创造持续稳定的投资回报，积极采取以现金为主的利润分配方式，适时实施股份回购，提升投资者回报。

公司自上市至今持续实施现金分红，累计现金分红42.2亿元（不含股份回购金额）。其中2025年度现金分红金额5.66亿元，占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4.83%。公司自2024年起持续实施中期分红，提高分红频次，有效维护了投资者利益并增强投资者信心。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继续加强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增加利润分配决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积极回报股东，保障股东权益，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在年度盈利且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现金流满足正常经营和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未来连续三年内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30%。

公司将继续牢固树立回报股东意识，统筹经营发展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在综合考虑行业发展、公司盈利水平、现金流量状况及公司经营发展战略等因素的基础上，努力提升股东回报水平，与股东共享公司经营发展成果。

#### **五、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加强投资者沟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贯彻落实“真实、完整、准确、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不断增强公司信息透明度。

截至2025年，公司已连续八年获得上交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A级评价。2026年，公司将继续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结合行业特点优化信息披露内容，

积极构建和谐的投资关系，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公司持续通过接待投资者来访、上证e互动平台、投资者邮箱和投资者热线等多种途径开展并加强与投资者的双向沟通。同时，公司在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季度报告等定期报告披露后常态化召开业绩说明会，并积极参与上交所与上市公司协会等组织的集体活动，让投资者充分、深入了解公司的战略规划、所在行业及公司业务发展情况、经营业绩等信息，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和谐稳定的沟通渠道。

## 六、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本次“提质增效重回报”是基于目前外部环境、行业发展、公司经营情况等做出的计划，所涉及的未来规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表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未来可能会受到国内外市场环境、政策法规、行业发展等因素变化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十日